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归属股票人数：1,015人，其中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783人，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232人；
2.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1,823,802股，占归属前总股本比例0.07%，其中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1,573,606股，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250,196股；
3.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
4. 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归属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相关归属及上市手续已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概要

1. 2022年7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拟向865名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权益（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合计不超过2,322.21万股，分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授予，其中首次授予权益2,111.10万股（其中向856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701.70万股），预留授予权益211.11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2.78元/股，归属股票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2. 2022年7月27日至2022年8月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内部公示。公示期内，除1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外，公司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对象名单提出异议。公司于2022年8月8日披露了《第五届监事会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3. 2022年8月1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

4. 2022年8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条件，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865人调整为864人，首次授予总数由2,111.10万股调整为2,110.20万股，授予的权益总数由2,322.21万股调整为2,321.31万股。其中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856名调整为855名，首次授予数量由701.70万股调整为701.40万股。

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2022年8月12日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并向855名激励对象授予701.4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

股票。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二个归属期	自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三个归属期	自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四个归属期	自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5. 2023年6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完成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42.78元/股调整为42.42元/股。

6. 2023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进行授予的议案》，向 245 名激励对象以 42.42 元/股的授予价格授予 69.663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权益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权益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权益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7. 2023年8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中3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均已不具备激励资

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9.20万股将被作废；118名激励对象2022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B”，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90%，其本期已获授但未完全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402万股将被作废，共计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31.602万股。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由855人调整为818人，拟归属数量165.648万股。

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3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0.72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进行归属并由公司作废。本次实际归属人数815人，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164.923万股。

8. 2024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42.42元/股调整为41.97元/股。

9. 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1名激励对象当选为公司监事，均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86,750股将被作废；136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B”，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90%，2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C”，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该138人本期已获授但未完全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31,894股将被作废，共计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18,644股。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818人调整为791人，第二个归属期拟归属激励对象人数为789人，拟归属数量1,586,356股。

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5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

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29,250股（第二、三、四个归属期分别为12,750股、8,250股、8,250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进行归属并由公司作废。本次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791人调整为786人，第二个归属期实际归属人数783人，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1,573,606股。

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均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34,254股将被作废；41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B”，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90%，其本期已获授但未完全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6,379股将被作废，共计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40,633股。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245人调整为236人，第一个归属期拟归属数量258,564股。

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20,644股（第一、二、三个归属期分别为8,368股、6,138股、6,138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进行归属并由公司作废。本次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236人调整为233人，第一个归属期实际归属人数232人，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250,196股。

二、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1. 第二个归属期说明

根据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8月12日，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已于2024年8月12日进入第二个归属期。

2. 满足归属条件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序号	归属条件	激励对象符合归属条件的情况说明
1	<p>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p>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p>
2	<p>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p>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p>
3	<p>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5%； 2.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7%。 <p>上述“净利润”指标计算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净利润增长率”指标以本激励计划实施所产生的激励成本摊销前并扣除非经常</p>	<p>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30,419,925,397.64元，相比2021年营业收入17,943,256,595.29元，增长率为69.53%；公司2023年净利润为4,071,177,195.45元，相比于2021年净利润2,918,331,533.60</p>

	<p>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p>	<p>元，净利润增长率为39.50%。 （上述“净利润”及“净利润增长率”指标计算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p> <p>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均已满足归属条件。</p>										
4	<p>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公司制定的《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根据个人的绩效考核结果分为五个等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考核结果等级</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27 880 882 1189"> <thead> <tr> <th>等级</th> <th>标准系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A</td> <td rowspan="2">K=1</td> </tr> <tr> <td>B+</td> </tr> <tr> <td>B</td> <td>K=0.9</td> </tr> <tr> <td>C</td> <td rowspan="2">K=0</td> </tr> <tr> <td>D</td> </tr> </tbody> </table> <p>如果公司满足当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人层面标准系数。</p>	等级	标准系数	A	K=1	B+	B	K=0.9	C	K=0	D	<p>2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1名激励对象当选为公司监事，均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其本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86,750股将被作废；</p> <p>136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B”，2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C”，其本期已获授但未完全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31,894股将被作废。</p> <p>其余653人考核结果均为“B+”及以上，均满足本次全比例归属条件。</p>
等级	标准系数											
A	K=1											
B+												
B	K=0.9											
C	K=0											
D												

（二）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1. 第一个归属期说明

根据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为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为2023年8月9日，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已于2024年8月9日进入第一个归属期。

2. 满足归属条件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

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序号	归属条件	激励对象符合归属条件的情况说明
1	<p>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p>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p>
2	<p>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p>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p>
3	<p>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5%； 2.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7%。 <p>上述“净利润”指标计算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净利润增长率”指标以本激励计划实施所产生的激励成本摊销前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p>	<p>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30,419,925,397.64元，相比2021年营业收入17,943,256,595.29元，增长率为69.53%；公司2023年净利润为4,071,177,195.45元，相比于2021年净利润2,918,331,533.60元，净利润增长率为39.50%。 （上述“净利润”及“净利润增长率”指标计算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p> <p>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均已满</p>

		足归属条件。										
4	<p>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公司制定的《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根据个人的绩效考核结果分为五个等级。</p> <p>考核结果等级</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等级</th> <th>标准系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A</td> <td rowspan="2">K=1</td> </tr> <tr> <td>B+</td> </tr> <tr> <td>B</td> <td>K=0.9</td> </tr> <tr> <td>C</td> <td rowspan="2">K=0</td> </tr> <tr> <td>D</td> </tr> </tbody> </table> <p>如果公司满足当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人层面标准系数。</p>	等级	标准系数	A	K=1	B+	B	K=0.9	C	K=0	D	<p>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均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34,254股将被作废；</p> <p>41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B”，其本期已获授但未完全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6,379股将被作废；</p> <p>其余195人考核结果均为“B+”及以上，均满足本次全比例归属条件。</p>
等级	标准系数											
A	K=1											
B+												
B	K=0.9											
C	K=0											
D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按照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股票归属的相关事宜。激励对象在缴款、登记过程中，如发生因个人原因离职、自愿放弃认购或出现公司认定的其他不符合股票归属条件的，其对应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或未完全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被作废处理，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

1. 上市流通日：2024年11月15日
2. 归属及上市流通股份总数：1,823,802股，其中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1,573,606股，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250,196股；
3. 归属人数：1,015人，其中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783人，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232人；
4. 授予价格：41.97元/股（调整后）
5. 归属批次：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6.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7. 激励对象发生变化的情况及放弃权益的处理：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789人，拟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586,356股。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5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29,250股（第二、三、四个归属期分别为12,750股、8,250股、8,250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进行归属并由公司作废。本次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实际归属人数783人，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1,573,606股。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36人，拟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58,564股。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20,644股（第一、二、三个归属期分别为8,368股、6,138股、6,138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进行归属并由公司作废。本次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实际归属人数232人，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250,196股。

8. 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1）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激励对象	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百分比
FONG CHIEW KHIONG	38,000	9,500	25%
LIM CHENG LEONG	26,000	6,500	25%
OOI WAH CHOOI	25,000	6,250	25%
LEE CHIN HENG	13,000	3,250	25%
SANGHYO JUNG	13,000	3,250	25%
Cedric, Laurent PUJOLS	13,000	3,250	25%
ANIL KUMAR RAJA REDDY	8,000	2,000	25%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776人）	6,269,000	1,539,606	24.56%
总计（783人）	6,405,000	1,573,606	24.57%

注：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无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

(2) 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激励对象	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	本次可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百分比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 (业务)骨干(232人)	639,606	250,196	39.12%

注: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无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

四、本次归属计划与已披露的计划不存在差异

本次归属计划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五、验资及股票登记情况

2024年11月6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出具了《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4SZAA6B0273）、《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4SZAA6B0274），审验了公司本次新增注册资本情况。

经审验，截至2024年10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783名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1,573,606.00元，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00%。783名激励对象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为人民币66,044,243.82元，均以货币资金出资，股份数为1,573,606股，其中：增加股本1,573,606.00元，增加资本公积64,470,637.82元。

经审验，截至2024年10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232名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250,196.00元，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00%。232名激励对象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为人民币10,500,726.12元，均以货币资金出资，股份数为250,196股，其中：增加股本250,196.00元，增加资本公积10,250,530.12元。

本次归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

六、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411,412,263	15.29	0	411,412,263	15.28
高管锁定股	410,802,263	15.27	0	410,802,263	15.26
股权激励限售股	610,000	0.02	0	610,000	0.02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79,010,123	84.71	+1,823,802	2,280,833,925	84.72
3、总股本	2,690,422,386	100.00	+1,823,802	2,692,246,188	100.00

注：上表中本次变动前“总股本”取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2024年11月6日的股本结构表。本次归属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依然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2. 每股收益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53,827,529.06元，基本每股收益为1.25元。本次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及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股份归属登记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690,422,386股增加至2,692,246,188股，按新增后的股本2,692,246,188股摊薄计算，2024年前三季度每股收益为1.25元。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八、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等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8月12日进入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等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8月9日进入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九、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 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4SZAA6B0273）；
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4SZAA6B0274）；
6.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